



上海第二届(1992—1993)
“长中篇小说优秀作品大奖”

获奖作品集



- 接近于无限透明
- 享福 ● 最后一个
- 九月寓言
- 陪读夫人
- 初评、终评会议纪要



- 叔叔阿姨大舅和我
- 生产队 ● “文革”轶事
- 四牌楼
- 大上海漂浮

XSTW
● 上海文艺出版社



上海第二届(1992—1993)
“长中篇小说优秀作品大奖”

获奖作品集

XSTW
●上海文艺出版社

上海文艺出版社

(沪)新登字103号

责任编辑：郑宗培 邢庆祥

封面设计：袁银昌

**上海第二届(1992—1993)
“长中篇小说优秀作品大奖”获奖作品集**

上海文艺出版社出版、发行

(上海绍兴路74号)

长中篇小说 经销 上海海峰印刷厂印刷

开本 850×1168 1/32 印张 12.125 插页 2 字数 269,000

1995年6月第1版 1995年6月第1次印刷

印数：1—3,000册

ISBN7-5321-1307-8/I·1019 定价：13.00元

出版说明

“小说界文库”是上海文艺出版社的重点丛书，出版当代作家的小说力作，展示新时期以来小说创作的实绩。凡在我社发表、出版的具有高水平的小说创作均可收入。

“小说界文库”包括以下系列：

长篇小说系列

中短篇小说集系列

年选系列

专题选系列

微型小说系列

小说界文库”设编辑委员会

上海文艺出版社

1988年12月

目 录

中 篇 小 说

- 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|
| 接近于无限透明 | 朱苏进(1) |
| 星星望着你 | |
| 叔叔阿姨大舅和我 | 李 晓(68) |
| 河边漫步 | |
| 享福 | 陆文夫(115) |
| 随谈 | |
| 最后一个生产队 | 刘玉堂(146) |
| 不仅仅是留恋 | |

“文革”轶事 王安忆(199)
漂荡的舟船

长篇小说

- 九月寓言(存目) 张 炜(282)
非职业的创作
- 四牌楼(存目) 刘心武(287)
心灵探索的三齿耙
- 陪读夫人(存目) 王周生(295)
穿越心灵的旅程
- 大上海漂浮(存目) 俞天白(302)
上海和上海作家的本位
- 初评、终评会议纪要 (310)
初评委的发言 (311)
终评委的发言 (346)
- 后记 (381)



接近于无限透明

朱苏进

1

李言之所长从医院里带话来，说他想见见我。

自从他患了不治之症之后，我忽然觉得他是个非常好非常好的人。而在此之前，我憎恶他，小心翼翼地憎恶他，不给人发现。其小心翼翼已到了这样一个程度：连我自己也差点把心中那种憎恶之情给忽略过去。现在，他快要死了，此事突然升华了我对他的感情，他像团棉花一样变得软和起来，非常温馨地涨满我心。现在，我知道，死亡对于人类是何等必需的了。不仅对于人类的生态调整是必需的，而且对于人类精神美化也是必需的，甚至对于满足人的忏悔欲望也是必需的。

他是在机关年度体检中给查出来的。那天我俩都笑呵呵地进了生化室，一位从衣服里头飘出法国香水味的女护士走过来，白皙的手上拈着一管银针，眼睛里满是职业性无聊。她在我们手上各抽去了一小管血，注入器皿，什么也没说，而我们都意识到了她的无言即是一句语言：“走吧你们。”我们就走了。

当时他的血和我的血挨得那么近，看上去一管血几乎是另一管血的重复。我们都把此事忘了，直到医院通知他立刻入院，他才愕然道：“你们没搞错吗？”

我理解他那句话的意思是：会不会把我的病栽到他身上去了。我原谅他那句话，我俩血液确曾挨得那么近嘛。

那句话也无情地暴露出：人是渴望侥幸的动物。虽然他已是五十余岁的负责领导，应当具有相当强的理性了，但渴望侥幸的心理仍然深藏在他的下意识中。每当他不慎流露出来的时候，一刹那间他就像个惶恐的孩子，令人可怜又可爱。唉，我真希望他永远保持这样，为此，不惜把他永远存留在惶恐状态中。

他患病的消息刚传出来时，人们唏嘘不已，一哄而起去看他，那时人们的感情最新鲜，携有最浓郁的惋惜。到他那儿去的人，跟领工资一样齐。听说他病房壁橱里的各种营养品，已经摞得高高的，都塞不下了。随着他病情稳定下来，人们对他的热情也就淡漠了，每天只有妻子定时陪伴他。人们似乎在等待一个什么迹象，比如说“病危通知”，一旦知道他临终，人们又会跟开头一样密集地奔去看他，因为人们心里已经有了个暗示：不去看他他就再也看不到他了。对这种人潮现象站远些看，比置身其中更有魅力。站远些就不是被人们看了，而是看人们。看人们的善良之心多么相似，一群人在重复一个人。或者说，每一位个人都在重复人群的感情。人就真的那么渴望被裹挟吗？

一般针尖那样的异想扎了我一下：同样的病症，搁他身上和搁在普通人身上，得出的痛苦是不是一样多呢？我可以肯定，同样的病症，搁在每个人身上，痛苦都是不一样的。那么，每个人去探望他时，不是该有自己的看望吗？也就是说，看望的不仅是他，而且是自己的他。

不知道李言之能否看透这一切，他接近于死亡高峰，应该看得比寻常时刻多得多，应该“会当凌绝顶，一览众山小”。当天意赐死亡予他时，他应当品味出死亡意境和种种死亡意蕴，这才叫活到了最后一刻。

他不该在怕死中去死，也不该在盲目中去死，应当以拒绝死的姿势去死……我想。

死有死的质量。死亡对于每个人来讲，在数量上完全一样（只有一次），那么剩下的就只能是个质量问题了。当我抚摸到这个问题时，觉得亲切，觉得李言之也亲切了。

我看我的李言之。至于李言之自己承认不承认他是我的李言之，那并不重要。

于是，他替我笑了一下，我也替他笑了一下。我们笑得多么从容呵。

总医院内三科病房，是一幢外表可人的建筑物。如果在它旁边放一片大海，那它就是发亮的岛屿；如果拿掉它的躯体，那它就是本无躯体的月光；如果看它一眼后紧跟着再看别处，那么处处都带上了它的韵味。设计这幢楼的人真了不起，像做梦那样设计了它，醒来之后，居然还给他捉住了自己的梦。

我沿着一条花廊也似的甬道走了进去，初时恍如飘入，几乎足不点地。走着走着，猛地嗅出不谐。这些玫瑰，这些玉兰，这些芬芳，这些灿烂，都是被囚禁在这里的，都是为掩盖死亡气息

设置的，它们因囚禁而蓬蓬勃勃地咆哮，昂扬着初生兵团那样的气势。我从它们身边走过时，感觉到它们的浪头击溅，花瓣的每一次颤动都滴落下阳光，叶脉丝丝清晰轻灵无比，明亮之处亮得大胆，晦暗之处又暗得含蓄。它们站得离死亡那么近，却不失优美。一刹那我明白了，它们是死神的情侣，所以人们总将鲜花奉献给死者。两个意境重叠起来（鲜花与死亡），便堆出一个无边的梦。

一副担架从花丛中推过，担架上的人被布单遮盖住了，来往人流纷纷让道，目光惊疑不定，嘈杂声骤失。人们眼睛都盯在白布单中央，那里搁着一枝红润欲滴的玫瑰。

它是由一位年轻护士搁上去的。她先用白布单覆盖住他的躯体，然后，顺手从床头柜上的花瓶里取出一支玫瑰，搁在他不再跳动的心口上。当时，她只是下意识那么做的，没有任何深刻念头。她出自天然率真。

而此时，人们之所以被震慑，不是由于死者，正是由于那支玫瑰。

玫瑰花儿卧在心口上……虽然那处心口已不再跳动，却使得所有正在跳动的心口跳得更激烈了。

2

我先到内三科医务室，询问李言之的床号和病情。

值班女医生对探访人员挺热情。但那种热情里，更多的是为了迅速结束谈话才采取的干脆果断。当我结结巴巴、拐弯抹角地问一个很艰难的问题：李言之还能活多久？没等我将问题表达清楚，她已经明白了，“你是想问李所长还能活多久吧？……早点

说不就行了，真是的！告诉你，他是我的病人，说实话我也不知道他还能生存多久。也许三个月，也许一星期，也许打一个喷嚏就把肝脏震裂开了。总之，他不会走出医院了。这是昨天的化验结果，他身体状况已不能承受化疗了。我准备停下来，采取保守疗法，不再给他增加痛苦。”

“会不会有什么奇迹？”

“到目前为止，还没有什么迹象。”

“他的精神状态怎么样？”

“相当不错。”医生微笑着，“你可以为他自豪。他不是强作乐观，也没有什么过不去的悲伤，每天都挺安静。一个人在凉台上坐着，经常在笑。所以，我隐隐约约觉得……”她欲言又止。

“哦，请说下去。”

“他很愿意死去。这样的病员，说实话我很喜欢。”她真诚地说。

“愿意去死？”我愕然。

“某一类人的正常感情。”她解释了一句。

我离开她，朝李言之所在的病房走去。四周药水味道十分浓郁，来往病员步伐缓慢，看得出都是患病的高级干部。可是，他们脸上出现的不是痛苦神色，大都是一种深思的表情，像正在为某项工作苦恼。也许，他们正思索着自己的癌肿，甚至不相信自己会得这样的病，至今仍觉得不可理解，仍呆在惊愕之中。这里，几乎每个病员都有家属陪伴，因为陪伴很久了，已无话可说，妻子像影子那样沉默地挨在身边，呈现出令人感动的忠诚。阳光已被茶色玻璃滤掉锋芒，再稀薄地一块块掉到走廊上，看上去不是阳光，而是可用笤帚扫掉的炭灰余烬。

李言之的病房在走廊尽头，此刻他一个人独坐在沙发上。我

很高兴他夫人不在，因为他夫人非常饶舌，常常用母牛那样的韧劲述说芝麻点的话题，说时又上劲又动情，双手还交替比划。假如你按住她的手，那么她舌头也动不了，反之亦然，她说话是一种全身运动，因此倾听她说话就使你全身劳累。李言之穿一套质地很高级的西装，通身纤尘不染，虽然他不会再走出医院了，脚上仍然穿着那双出国访问时购置的皮鞋，并不穿医院配发的拖鞋。他给我的感觉是：正准备出国，或等待外宾来访。他察觉有人进屋，慢慢转头看我一眼，笑了。笑容不大，笑意却宽广无边。

“我还以为你不会来了呐，嗬嗬嗬……握手吧，我这个病有一大好处，不传染。”

他神情有点异常，靠在沙发里，像忍受着什么。显然是体内病痛发作了，他在等待它过去。我不忍心看他这副样子，转眼看屋里的盆花：吊兰、玫瑰、海棠、一品红，还有几种可能十分珍贵但我叫不出名的花，它们摆满了窗台以及茶几，芬芳之气飘逸。

李言之无力地说：“都是租来的，从院里养花的老头那儿租。他死不同意，说药气会伤花，怎么求也没用。我听说他喜爱瓷器，就拿了一尊明成化窑的滴水观音壶去，请他观赏。他翻来覆去地看，眼珠子都要掉下来了。我拿过滴水观音往地上一摔，那壶哐啷一声成了碎片。老头傻了，面孔死白，蹲在地上盯着那些碎片发呆。我说：老兄呵，我是快死的人，家里还有几样瓷器，留着全然无用。我只想向你借几盆花摆一摆。死后归还不误，若有损坏，按价赔偿嘛……我偏偏不说要送他一两样，偏偏不说！他憋了好久才出声：你叫人来拿吧。我搬了他十二盆花，租金小小不然，跟白用他的差不多。”李言之伸手抚摸身边那盆叶片翠绿、花蕾金红的植物——其实手指距花蕾还有半寸，他只是在感觉

中抚摸着它。“认识它吧，它叫南洋溢金，生长在南半球，玫瑰的变种之一，天知道他是怎么培育出来的，了不起。确实了不起。大概除我以外，没人知道他多了不起。因为这花啊，初看不显眼，要到凌晨三四点钟的时候才发疯似地开放，哦，异香满室。而我每天也只有那时刻最为清醒，身子也不疼了。只我和它默然相对，太阳一出，它缩回花瓣，我也就又开始疼了。”

“你的疼痛有审美价值。如果人非疼不可的话，这差不多是最理想的疼了。”

李言之大笑，薄薄的红晕浮上他双颊，说：“我就喜欢你来看我，敢于胡说八道。他们不行，他们不知道拿患了绝症的人怎么办。”

我们又聊所里的事。我有意把牢骚带到这里来抒发，好让他批评教育我，让他觉得舒服，我实际上是把牢骚变成礼物赠送给他。我还有意拿一些早已明了的俗事求教于他，无非是想让他觉得高于我，也就是把俗事变成瓜果一样的东西供他享用。看见他惬意了，我也随之惬意——真的。我的惬意甚至比他还多一倍！因为我的惬意原本就是我的，而他的惬意则是我偷偷摸摸递给他的。迄今为止，他还没有让我感到意外。这场谈话从一开始我就看见了尽头，谈话只是重复内心构思，只是内心音响的复制品。为了掩盖平淡，我好几次装作欣赏南洋溢金的样子把头扭开。大概这盆溢金花都窥视出我心思了，而他始终没看出来。

溢金花蓄含蓄着，高贵地沉默着。那一刻我真感谢植物们从不出声——尽管它们太像一个个念头昂首矗立。

“……我看过了你的档案，是在调你进所部工作的时候。我恍惚记得，你少年时住过很长一段时间医院，对吧？”

“是的。”我开始感到意外了，他问这些干什么？

“在哪个医院？”

我告诉他医院的名字，离这里很远。李言之马上说出了那所医院的有关情况，某某市、某某街道、某某某号。然后告诉我，那所医院已被改为医学院，人员建筑设施……当然还有医疗档案都已全部更换。他对那所医院如此熟悉，使我惊骇，“你在那儿住过？”

李言之摇头：“不是我。”

“哦。”我想这个话题已经结束了，正欲告别，忽发觉李言之并没有说完，话题仍然悬挂在我俩之间的某个地方，神秘地晃动着。李言之双眼像盲人那样朦胧，整个人正被念头推走，他低语着：“院墙拐角处，好像有一片三角梅……下头盖着一块大理石墓碑，缺了个角儿，只有等花儿都谢掉了，才能看见它……”

我大叫：“你肯定在那儿呆过！平常人们注意不到它。每年秋天，那小墓碑都给花汁染红了，夜里有许多蟋蟀叫。嘿，你在那里呆多久？什么时候？”

李言之摇头：“不是我。”

我很失望，也很疑惑。李言之又说：“还有个印象，每天早上，太阳都沿着教堂尖塔爬上来，远远看去好像戳在塔尖上似的，是吗？”

“不错，那景象只有在医院二病区五楼才可以看见，令人过目难忘。你确实在那里呆过，否则不可能知道这些呀？”我的语气简直是提醒他：要么承认，要么赶紧换种说法吧。

李言之断然道：“不是我！”

他的固执迫使我沉默了，他不作任何解释，对沉默似乎感到惬意，我们在沉默中拉开距离，又在这距离两端对峙着，彼此窥

探着。

李言之很吃力地说：“哎，你能不能给我说说……你那时的事，在医院的事。随便什么事都行。”

“为什么？”

“不为什么，确实不为什么，随便聊聊嘛，我余日无多……”

“你告诉我原因，我就聊给你听。否则就不太公道，那毕竟是我个人的隐私。”我心想：你拿死来当理由，提过分的要求，就像向那位养花的老头借花一样。

“对对，不容侵犯的。我不能强求。”李言之很遗憾的样子。我们又聊了些所里的事——那只是为告别作点铺垫，李言之明白这一点，所以他渐显惆怅。末了，他起身走到壁橱那儿，打开橱门，掏出几盒花旗参、龙眼之类的补品，塞进一只塑料袋，递给我，“你拿去吃。”

“这怎么行？别人送你治病用的……”

“唉，实话告诉你，我吃不了这么多。不信你看！”李言之甩开橱门，又无奈又自豪地让我看。果然，里面装满各种营养品，瓶、罐、盒摞得有几尺高。

我叹道：“到底还是当官好啊。不过，这些东西恐怕都是人家用公款送你的，而我送你的东西是我用自己的工资买的。”

“我明白。所以，请你拿点去，算是帮我吃了它。别谢我，它们本不是我的东西。”

我有点儿感动，一般人并不能像李言之这样，敢于把橱门敞开。我说：“我可以替你送给那个养花的老头吗？”说完，我才意识到此话太刻薄了。

李言之沉吟着：“随你意思吧。但不是我送他的，是你。”

花房在医院北边一个角落里。我寻到那里时，养花的老头不在，花房门锁着。

我认为：李言之实际上讹诈了养花老头。他通过毁灭一件别人心爱、但是又不拥有的东西来讹诈别人。他撕裂了别人心中的一种珍贵感觉，以迫使别人向他屈服。养花老头实际上并不贪图李言之死后的古董，他只是受不了古董被那样无情地毁灭。更令我惊叹的是，李言之自己也酷爱他亲手砸碎的东西，但他之所以砸，恰恰因为他从毁灭中获得了更大的快感。当时他肯定也痛楚，但只要有人比他更痛楚，那么他的痛楚就变为快感了。这一切像什么？说绝了，就像一个父亲提着自己的儿子去见一个感情丰富的仇敌，跟仇敌说：“你要是不答应，我就杀了我儿子。”当然，他俩并没有清彻地认出自己的感情性质，双方都顺乎本性地做了。清彻本身很可怕，像通过显微镜看自己心爱女人的脸，这时看到的绝不是花容月貌，而是跟猪皮、跟月球表面一样坑坑洼洼。

就在这间花房里，李言之使用过一种十分精致的精神暴力。在对方配合下，优美地毁灭了一件优美的作品，痛楚地完成了一次痛楚的抗争。

我凝望花房，阵阵芬芳正透过玻璃墙壁飘来。尽管花房完整无缺，但浓郁的芬芳已把花房胀裂了。那只锁挂在门扉当中，虽然小却死叮着杀戮之气。我走近花房，透过玻璃朝里看。一排排花架凌空跃起，无数盆花相互簇拥着，鼓噪成色彩斑斓的浪头，大团温热朝我喷涌，里面像关闭一片火海，同时它们又无比

宁静。巨大的反差令人惊骇，花们竟有这样宽阔的气质。我基本不知道花们的名字，即使告诉我我也记不住。那些名字是人类硬栽到花们头上去的，以便从它们那里汲取一些自己没有的东西——用一种看去似乎是“给予”的方式来汲取，比如说培植或起名。一个君王可能以另一个君王为敌，但他会以一盆花为敌么？不会！花们是一种意境，而仇敌是具体的人。我们何时才能学会不被具体人所缚、而与一种意境誓不两立呢？

花房掳掠着花的意境，看到这些优美的掳掠我才胡思乱想，并在胡思乱想中获得了比严谨思索更多的快活。我想：我或许太久没有放肆自己那点可怜的精神了，所以稍一打开笼门它们就窜出来享受放肆。

有一缕枝叶动了几下，影影绰绰地像有精灵匍匐在那里。呵，是养花老头，他几乎化进花丛中了，不留神根本看不见。他双手沾满乳白色灰浆，面前有个小木架，架上搁着那尊滴水观音壶。它大部分碎片已经被粘在一起，呈现出壶的原形，壶身遍布细微的白色斑纹。原来，养花老头把自己锁在花房里，独自在复原它。

从壶身斑纹的密度判断，它曾经被摔成无数碎片。养花老头全靠着对每颗碎片的理解，来再生滴水观音壶，实际上他必须将无数个细碎念头一一拾起，一一辨认，一一对接。这是浩大的意念工程，所以他必须从世上逃出那么远，才可能进入境界。观音身披彩衣，站在红色鱼头上，轻妙地探出一只臂膀，手中握着小小的金色葫芦。观音的全部神韵、全部魅力最后都落实到那只小葫芦上，一滴滴圣水将从葫芦口洒落人间……尽管它现在空空荡荡，但我们一看就怦然心动，从它的造形中明白它的意思。它失去了水，反而拥有水晶般情致。